
From: 18, November, 2016 11:53 AM
Sent: Listing Regulation
To: 有关建议改善联交所的上市监管决策及管治架构的咨询文件
Subject:

致相关人士，

本人是沪港通投资港股的投资者。

香港老千股横行已经是一个普遍事实，某些不良大股东以及联交所某些管理者还在以自由市场为由淡化老千股问题。财务欺诈可能每个市场都存在，那个哪里都属违法，但是像港股这种利用大比例低价供股合股往下炒，明目张胆又合法地掠夺中小股东财富的老千股，估计也是香港一大特色。

这次深港通的风险提示中专门有关于香港老千股的风险提示。现摘录如下：

“二是中小市值股票可能出现“老千股”的风险。投资者需关注中小市值股票普遍具有规模小、业绩不稳定、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等特点，特别注意部分港股通上市公司基本面变化大、股票价格低，可能存在大比例折价供股或配股、频繁分拆合并股份的行为，投资者持有的股份数量、股票面值可能发生大幅变化，导致投资者权益可能受损。”

这些条款好像沪港通开的时候没有。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大量内地的中小投资者在港股通踩雷了血本无归了，于是交易所这次就加上了。

联交所本身作为盈利机构也无法完全保持独立，无可避免与利益集团有瓜葛。阻挠监管改善者中，我想绝大多数不是中小投资者。越是如此越说明既得利益者在现有体制下有巨大的不公平利益所在，也说明强化监管当局的独立监管权是多么必要。

目前沪港通已开，深港通在即，越来越多内地的中小投资者南下需要得到监管当局的关注。希望香港监管当局有担当，有勇气冲破既得利益者的阻挠，还香港市场一个清明的治理环境，让中小投资者在一个更公平的环境下博弈。

Leonard